# 桃園市政府農業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 104 年度第一次會議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:104年5月22日(星期五)下午2時

貳、地點:桃園市政府4樓407會議室

參、主席(召集人):郭副局長承泉 記錄:蕭宇傑

肆、主席致詞:(略)

伍、工作報告:如會議資料第3頁

陸、提案討論(共3案):

#### 第1案

案由:有關研擬「桃園市政府農業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(104-107年)(草案)」一案(詳如附件1)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詳如會議手冊第4頁。

## 發言摘要:

- 1. 江委員富貴:本計畫內文有關「本府」之用語,因桃園市政府仍 為各局處之上級機關,建議有本府的稱謂都改以 「桃園市政府」全銜名稱代替。
- 2. 會計室代表郭靜蓉:可否說明性別預算有關「定期」的用意?
- 3. 社會局代表黃竹萱:
  - (1) 有關性別議題聯絡人的指派,依據「桃園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」,該聯絡人需指派科長以上人員。
  - (2)性別預算有關「定期」填寫之說明,因為主計處是每兩年辦理一次性別預算調查,各局處提報之預算資料為兩年度的範圍,配合本局後續性別主流化的推動及相關預算的編列,以「定期」的規定相較於季、半年或一年之固定週期,更能給予局處在執行性別主流化計畫上更多的彈性與空間。
- 4. 郭主席承泉:本局性別議題聯絡人及代理聯絡人均奉首長簽准指派,目前無異動,如後續桃園市政府有相關規定, 本局將配合辦理。

決議:修正通過。

#### 第2案

案由:有關本局預計104年度新增之性別統計指標項目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詳如會議手冊第35頁。

決議:本局新增之性別統計指標計有8項,分述如下:

- 1. 有機農戶性別統計(由農務科辦理)。
- 2. 畜牧場及飼養場從業人員統計表(漁牧科辦理)。
- 3. 農會選任人員性別統計(輔導科辦理)。
- 4. 農會聘任人員性別統計(輔導科辦理)。
- 5. 漁會選任人員性別統計(漁牧科辦理)。
- 6. 漁會聘任人員性別統計(漁牧科辦理)。
- 7. 本局志工(含新屋及楊梅農會)人員性別統計(由秘書室辦理)。
- 8. 動保處職員及志工性別統計(由動物保護防疫處辦理)。

#### 第3案

案由:桃園市性別平權政策方針(草案)涉及本局各科室業務及分工 情形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詳如會議手冊第45頁。

政策方針 1:建立桃園地區在環境、能源、科技等面向,在教育、 就業、決策與受益人口之性別統計。

決議:依據第2案決議提供本局8項新增性別統計項目。

政策方針 2:針對氣候變遷之環境敏感地區,研擬符合在地脈絡及 社區、部落認同的防災策略,調查瞭解女性在減災與 調適計畫中的角色需求與貢獻(例如,桃園國家重要濕 地計畫)。

### 發言摘要:

社會局代表:本方針雖要求調查女性在防災的角色與貢獻,但也同時包含在環境敏感地區的部分,本項因防災部分已由 消防局及災害防救辦公室負責,建議農業局可於工作 內容中刪除防災宣導敘述。

郭主席承泉:建議就環境敏感地區所辦理的說明會、公聽會或有邀

集專家學者與當地居民就環境議題相關之座談會,統 計出席人員的性別比例以做後續參考,另請本方針窗 口林務科於會後重新研擬工作內容後送秘書室彙整。

林委員寶珠:建議藻礁、高榮及本案的國家溼地計畫,其所辦理各類公聽會、說明會參加人員性別統計可一併納入。

黃委員玉詩:有關藻礁、高榮及濕地等項,將以環境敏感地區為統稱,並就各座談會、說明會參加人員的性別統計為目前工作內容,刪除原工作內容中有關防災宣導部分。

決議:原提之工作內容刪除「共同訂定具性別觀點的保育計畫及進行防災策略宣導」,並改以統計座談會、說明會參加人員的性別比例為目前的工作內容,請林務科修正本方針工作內容後送秘書室彙整。

政策方針 3:推廣無害環境的農業技術,支持有機小農之發展,鼓勵綠色消費;由公部門與學校做起,使用在地食材, 以減少食物里程並提高食物安全。

#### 發言摘要:

社會局代表:有關本方針的工作內容,因農業局提報的很詳細,建 議以「推動全市……有機蔬菜」此段內容即可簡 短、明確的表達,有關第二段的內容較接近執行成果 的說明,可於提報 104 年度成果時,搭配執行經費併 同敘明,即為完整的工作成效內容。

決議:請農務科,就工作內容的部分再予簡化敘述後送秘書室彙整。

柒、臨時動議:無

捌、散會:下午5時10分